

证券代码：874179

证券简称：海光科技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文件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关于《关于公司拟委托关联方提供产品物流运输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查阅《关于公司拟委托关联方提供产品物流运输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拟与关联方天津大沽物流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预期的业务需求，属于公司日常业务范围，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是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

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马立群 薛智胜 许明

2026年4月29日